公務員假借職務機會洩漏國防以外應秘密事項及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　已觸法

警政署發布新聞稿表示，屏檢5月間指揮署政風室、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偵辦，調查發現不肖員警查詢民眾個資提供業者使用，疑收受不當利益情事，涉嫌違背職務收受賄賂、洩漏國防以外應秘密事項及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罪嫌。

鑒於近期發生多起員警利用警政系統查詢民眾個人資料，洩漏給不肖業者使用，警政署政風室表示，為有效維護民眾個人資料及公務機密安全，除加強稽核機制，也要求各警察機關主動清查所屬員警有無違常使用情事，以維護民眾權益及強化員警廉潔觀念。

案情偵辦部分，檢調連日來前往岡山警、三民一警分局擴大搜索。檢調調查，岡山警分局宋姓小隊長、三民一分局盧姓偵查佐疑協助徵信業者查詢個資，並以每筆數千元不等價格出售，涉違貪污治罪條例，26日向屏東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獲准。屏檢8月中旬偵辦高市刑大郭姓、林姓偵查佐洩密案，兩人疑與徵信社過從甚密涉洩漏個資。屏檢經搜索偵訊後，聲押郭、林兩人，以及邱姓戶政人員與3名徵信社業者，經屏東地院裁

定收押禁見。全案擴大追查，查出另案已遭停職的林姓小隊長也涉案，檢方複訊後 10 月 5 日向法院聲押獲准，成為被收押的第 3 名高雄員警。再加上 26 日收押的宋、盧兩人，全案已有 5 名刑警收押。

資料來源：中央通訊社新聞網 https://www.cna.com.tw/news/asoc/202110280198.aspx
蒐尋日期：111.10.3